

佛山市律师协会文件

佛律协[2014]3 号

关于调整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七届理事会 会长成员分管工作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经七届二十五次理事会研究决定，现将会长成员分管工作调整如下：

周荣炽会长：分管市律协秘书处。

曹建宇副会长：分管财务工作委员会，对外宣传、联络工作委员会，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，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。

吴兴印副会长：分管实习律师管理考核工作委员会，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联络工作委员会，金融、证券法律专业委员会。

何万龙副会长：分管律师纪律与调解工作委员会，继续教育、规章制度工作委员会，民事与行政法律专业委员会，

房地产法律专业委员会。

叶夏明副会长：分管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委员会，律师行业发展与指导工作委员会，公司法律专业委员会。

张晓峰副会长：分管文体工作委员会，公职和法律援助律师工作委员会，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。

陈达成副会长：分管维护律师合法权益工作委员会，女律师工作委员会，保险法律专业委员会。



主题词：会长 分工 通知

送：省律协，市司法局，各区司法局，市司法局政治处、律公科，刘坚明局长，易新华副局长，市律师协会会长成员、理事会成员、党委委员

佛山市律师协会秘书处

2014年1月16日印

(共印40份)